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5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6
议案一：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二：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8
议案三：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2
议案四：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计划的议案	31
议案六：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2
议案七：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4
议案八：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5
议案九：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6
议案十：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37
议案十一：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8
议案十二：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39
议案十三：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40
议案十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1
议案十五：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2
议案十六：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3
议案十七：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4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6日下午2：30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发区林洋路666号一楼多功能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陆永华董事长

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会议议程：

序号	议 程
一、	宣布会议开始
二、	审议会议议案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计划的议案》
6	《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	《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3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	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四	股东或股东代表提问及董事会答疑
五	现场投票表决（推选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六	宣布表决结果
七	宣读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八	公司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
九	宣布会议结束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本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一股东发言原则上不得超过两次，每次发言不超过五分钟。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的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漏公司商业秘密及未公开重大信息的问题，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股东大会表决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对以上议案进行书面表决。

六、为更好的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七、在主持人宣布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结束后股东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一：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对于我们全体林洋人来说是极具挑战的一年，根据年初制定的各项目目标，林洋“智能、储能、新能源”战略布局继续深化，海内外业务全面拓展。全体林洋人在董事会、管控委员会的领导下，在高、中层管理者直接指挥下，紧紧围绕全年经营目标，以“智能、储能、新能源”三大板块为业务重点，明确致力于成为“全球智能电网、新能源、储能领域一流的产品和运营服务商”的战略定位，全面升级公司产品结构，增强整体竞争力。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2024 年工作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致力于成为“全球智能电网、新能源、储能领域一流的产品和运营服务商”的战略目标，不断加强产品和技术研发投入，强化与国内客户的积极合作，同时坚定不移地推进海外市场布局。

受全球经济形势变化以及行业政策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叠加行业产能增速过快，市场供需失衡，产业链价格波动，公司经营业绩短期承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42 亿元，同比下降 1.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3 亿元，同比下降 27.00%；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 亿元，同比下降 11.6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 亿元，同比增长 185.19%；截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56.65 亿元，同比增长 1.15%，总资产 246.89 亿元，同比增长 6.48%。

1、智能板块：强化国内市场份额，深耕海外本地布局。

智能板块业务时刻牢记董事会提出的“市场第一、客户至上”的八字经营理念，力求以技术研发效能为驱动优势，不断提升产品及服务质量，为海外市场开拓保驾护航。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持续强化国内市场布局，稳定国、南网中标

份额，同时不断技术创新技术、持续丰富产品线和解决方案，积极开拓新市场，新增智能柔性调控终端、火灾检测等产品，中标山西、蒙西等新项目；另一方面，公司紧抓海外用电市场发展机遇，聚焦重点客户、重点区域，深化战略布局，业绩持续高增。为适应海内外市场拓展需求，形成“多技能工培养常态化、选调柔性化”的人才储备机制；此外，在外部政策波动的挑战下，不断完善内外协同，优化内部成本管理，保证供货渠道畅通及时，有效实现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在国网 2024 年电能表（含用电信息采集）招标采购中，合计中标金额约 6.31 亿元；在南网 2024 年计量产品框架招标项目中，合计中标金额约 6.01 亿元。作为国内最大的智能电表出口企业之一，公司始终坚持“质量是林洋人生命”的八字经营原则，在全球智能电表市场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竞争实力。目前，公司产品已覆盖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内，公司智能板块结合严谨高效的研发能力、强数智化的制造水平及稳健安全的供应链体系优势，与全球各类合作伙伴一起不断拓展市场空间，实现海外销售业绩快速增长。其中，公司持续与全球表计行业龙头企业兰吉尔展开全方位合作，着力扩大西欧和亚太市场市占率；公司全资子公司 EGM 坚持本地化策略，有效打通前端技术壁垒，提升产品竞争力，报告期内于波兰市场多个电力局获得中标份额，市场份额超过 30%，同时积极拓展罗马尼亚、保加利亚、匈牙利等新兴市场，形成以立陶宛、波兰为中心的中东欧市场格局；在中东区域，公司与当地知名企业 ECC 设立合资公司，拓宽双方合作维度，保持市占率超 30%的同时，积极辐射阿曼、科威特等其它中东国家市场；在亚洲区域，公司通过与长期伙伴持续合作拓展业务，智能电表已累计交付超百万台，同时紧跟央国企出海步伐，在印尼市场已实现规模性批量交付，并将进一步深化本地化战略，辐射马来、泰国、越南等周边东南亚市场。在全速推进海外业务的同时，公司面对部分地区的边缘政治、武装冲突、航运受限等各类不确定因素，以多种举措提前防范、有效规避相关风险，严控应收款，确保公司产品、货款和交易安全，推动海外业务合法合规的良性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研发为市场营销抓手，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为客户提供更多解决方案选择。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 IEC 相关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及国南网技术新标准的编制工作，提前开展相关领域的新技术研究和新产品平台的

研发，开展 AI 在电力系统的技术研究和应用。持续重点开展面向多个国家的智能电能表、信息采集和智能交互系统的研发项目。公司对多种通信技术进行应用研发，实现了在智能电能表、通信终端和系统解决方案上的大规模实际部署应用。

2、新能源板块：电站建设稳步推进，智能化运维规模持续扩大。

报告期内，新能源产业链价格持续下行，公司根据在手项目情况，以三大基地为核心，稳步推进项目建设。2024 年，公司在建项目超 1245MW，开工项目超 545MW，并网规模超 1145MW，其中风电项目顺利建设并网 350MW。为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新能源电站投资、运营及系统集成领域的竞争优势，2024 年公司陆续和中广核、中国电建集团、国家电投、京能国际、五河县人民政府等签约合作，进一步深化扩展在新能源项目开发建设、产品研发、能源智能化运维等领域的合作空间，实现互利共赢，积极推动可再生能源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林洋新能源凭借长期以来在新能源领域构建的项目开发、设计、施工及运营、运维优势，聚焦老旧电站提质增效这一核心领域，致力于解决老旧电站安全生产、高效发电、智能化运营等行业痛点，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电站技改解决方案，助力实现电站全生命周期资产价值最大化。截至目前，公司已积累超百兆瓦技改经验，市场份额持续增加。同时，公司新能源业务坚定实施全球化战略，积极布局东南亚、欧洲等海外市场，重点开拓拉脱维亚、波兰、匈牙利、波黑、泰国、印度尼西亚、菲律宾、马来西亚等国家。

在全球光伏产业加速洗牌的背景下，林洋太阳能以智能制造为核心驱动力，通过构建全流程精细化管理体系与数字化运营平台，实现组织效能与生产效率的双维突破。林洋太阳能深度应用工业互联网技术，搭建覆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供应链管理的智能化信息系统，推动生产流程标准化与数据可视化，同时通过优化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全面提升运营效率。随着电池价格的不断下滑，利润空间不断缩减，倒逼全行业利润出现亏损状态。而林洋太阳能凭借一系列创新举措，主要生产基地的单条产线日均产出同比提升 11%，非硅成本显著下降 26%，在保障产品质量的同时大幅增强了成本竞争力。不仅巩固了企业在光伏市场的领先地位，更为其构建绿色能源生态、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奠定了坚实基础，展现出传统制造企业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的成功实践。

在国家积极推动全国统一电力交易市场与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的宏观背

景下，公司以自持平价电站为基础，持续探索绿色能源消费市场体系和新能源项目环境价值。未来，公司新增风光项目及储能电站均将根据当地电力市场交易政策要求，积极规划参与多元化市场交易类型，以提升清洁能源项目的投资回报，助力公司可持续发展。

3、储能板块：交付规模稳健提升，积极布局海外市场。

2024 年，全球储能行业在政策支持和技术创新驱动下实现爆发式增长，公司储能板块始终秉持“市场第一，客户至上，创新发展”的经营宗旨，积极响应全球储能市场需求，开拓海内外业务双轮驱动模式。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储能系统累计交付及并网超 4.5GWh，储备项目超 10GWh，在产业链价格持续下行的阶段有效稳住毛利率水平，产品性价比稳居行业第一梯队，为建立海内外协同发展的全球化储能平台奠定基础。

国内市场紧抓新能源配套储能、独立储能电站、工商业用户侧储能、光储微电网等市场的爆发性增长机遇，全力推进储能业务发展。构建多元化储能生态圈，形成央国企集采、地方能源企业业务协同、行业客户解决方案、用户侧储能开发、共享储能投资运营五大核心业务板块。通过战略合作打通产业链环节，与华为、亿纬锂能、南瑞继保共建技术生态圈，拟联合中金资本、普洛斯设立专项基金，实现“技术+资本+场景”的闭环布局。深化“技术资本化+资产平台化”战略，依托产业基金强化用户侧及共享储能投资，联动粤水电、陕煤集团推进存量改造与增量订单。海外聚焦欧洲、中东、东南亚三大核心市场，依托波兰华沙、印尼雅加达、沙特吉达三个海外基地，积极开拓海外业务。2024 年度，公司与行业开发商、集成商、EPC 总包商及当地软件、服务配套商开展多方面合作，与沙特 ECC 合资建设储能 PACK 工厂和本地化服务网络；完成海外版工商业储能柜、4MWh 直流舱产品及相应认证，积极开发海外 5MWh 直流舱和 418kWh 交直流电柜产品，推出立体网络化技术和产品解决方案，并建立海外标准方案库，引入 PLM 系统助力项目高效落地。

技术创新方面，2024 年，储能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产品和技术创新，围绕打造“高安全、高可靠、高性价比”的储能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加快数智化转型升级，提升新质生产力。先后在河北平泉、安徽五河投资建设新能源智慧产业园，储能系统年产能提升至 9GWh，另新增沙特在建海外生产基地 1GWh，

预计年内投产。模组 PACK 线引入 AI 视觉在线检测和数字孪生技术，储能系统导入智能集成产线，产线自动化率提升至 90%，交付周期缩短 20%。通过精益生产促进降本增效，实施金点子改善工程，全年实施改善 53 项，单位制造成本下降 10%。建立专业的储能生产 MOM 系统，实现电芯到系统的全流程制造实时大数据追溯和质量管控。完成能源管理系统（EMS）和 EasyStorage 云平台的升级迭代和 AI 功能开发，EMS 系统增加了基于 AI 的用户工作模式识别、智能监控、多目标寻优等功能，植入了 AI 电芯安全分析算法；EasyStorage 云平台采用专家决策系统，可在线优化策略、实时分析电芯健康状况，实现全生命周期电芯健康管理，提高储能系统使用寿命与投资收益。完成设计开发能源路由器，产品模块化设计可满足用户多元能源接入需求，实现光储柴无缝切换和融合控制，为公司布局海外微网和柴发替代市场奠定基础。成功搭建智能化微网测试平台，可实现多种能源形式接入与多种工作模式切换，为后续产品和方案优化提供测试基地。提前布局超大容量产品，完成多个关键产品设计与开发，覆盖全系列产品线，通过新工艺探索实现技术降本，保持性价比优势。

公司战略布局的新能源制氢核心装备业务，由子公司林洋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与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清耀（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新能源+制氢”领域，合资公司基于双方股东在氢能和可再生能源领域的协同优势，研发、生产、销售、运营和维护各种类型的电解水制氢设备。合资公司针对制加氢一体站及工业耦合制氢两大场景所需的小容量和大容量电解槽进行积极探索，持续对电极、隔膜等关键零部件进行测试验证和技术升级，进行面向工业化应用的高电流密度电解槽研发，完成大电流密度制氢材料筛选与电解槽短堆中试试验，完成木槿 2.0(200Nm³/h)制加氢一体站专用制氢设备设计定型，积极扩展产品系列，开发了 HyT-D 桌面式、HyT-S 撬装式系列制氢试验测试平台产品，并获得多个订单。

（二）公司发展战略

在国家“双碳”目标推动“构建清洁低碳、安全充裕、经济高效、供需协同、灵活智能的新型电力系统”的历史性机遇下，能源清洁化和高效消纳已成为重要发展趋势。公司将紧抓历史机遇，以“智能、储能、新能源”三大业务为发力点，深化布局，持续创新，致力于成为“全球智能电网、新能源、储能领域一流的产

品和运营服务商”，公司发展战略主要定位如下：

1、紧抓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和电网投资机遇，以电网数字化转型需求为导向，以智能配用电产品为核心，依托电力智能终端和系统解决方案，进一步提高公司智能配用电产品的技术领先性，夯实核心竞争力，实现智能板块国内业务的持续稳健增长。

2、紧跟海外智能电网及光储微电网系统大规模建设的发展机遇，持续加大海外智能配用电产品及系统方案的研发力度，侧重在中东、东欧、亚洲等市场，通过合资、深度合作、收购等多种商业模式，加快智能配用电产品全球化布局；同时借鉴公司国内业务发展的成功经验，依托海外多年积累的市场渠道和客户资源，积极推动海外新能源、储能业务的协同布局及拓展，实现公司三大业务板块全球化高质量发展。

3、新能源板块从重资产向轻资产转型，从资源型、关系型向技术型、平台型转型。首先，国内立足“三大基地”，通过统筹聚力，控编降本等措施做好光伏、风电项目建设；其次，凭借良好的央企合作关系，经验丰富的商务开发团队，新能源研究院精湛的电站设计、项目管理能力，新能源运维团队高超的智能电站运维等方面的综合优势，积极拓展技改和海外业务；最后，积极调研、论证、参与虚拟电厂，零碳园区等新业务，寻找切入点、打磨商务模式，打造核心竞争力。林洋太阳能在行情冷淡期，主要战略为控制产能，降低资金压力，测算出最有利的规模，使得公司利益最大化；同时订单方面加大海外客户的拓展，以强有力的海外客户为平稳渡过行业内卷期作支撑。

4、未来三年，林洋运维仍将以新能源场站运维为主要业务，以光伏运维为主要抓手，同步强化风电、储能等新能源业态的运维服务能力，同时在专项服务（云平台、智能硬件、检修、预试、防雷、技改及电力交易等）方面形成多元化的产品服务体系，结合电网、新能源的发展大环境，重点关注电力市场化交易、新能源绿色权益开发等服务模式。重点聚焦电力行业 AI 技术应用，通过智能化算法优化新能源场站运营效率，打造“AI+运维”全场景解决方案，为电力市场化交易提供数据支撑，构建新能源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同时持续深化电力交易业务战略布局，整合风电、光伏、储能等多元化资源，通过自主研发的交易辅助系统实现全场景交易参与能力，在电力中长期、现货和辅助服务等多层次市

场中精准把握交易机会，同时积极探索绿色电力证书、碳排放权等环境权益交易，打造风光储一体化的综合能源交易服务体系，为公司清洁能源资产创造最大化价值。

5、抢抓储能市场发展机遇，深耕国内市场基本盘，战略发展海外业务，打造储能业务双轮驱动模式。依托先进的电芯和集成技术、智慧云平台算力、AI 赋能，为客户提供“高安全、长寿命、高效率、低衰减、智能化、高收益”的新型储能系统解决方案。

6、战略布局氢能、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战略机会，依托公司长期在新能源、储能领域的耕耘优势，打造风光储氢充一体化能源站，推动应用场景的融合发展，积极布局氢能产业链核心技术突破与绿氢基地建设，加速低空经济 eVTOL 在旅游、物流、交通等应用场景落地，培育公司未来增长新引擎。

（三）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

2025 年，公司将围绕“智能、储能、新能源”三大业务板块布局，加强运营效率，加大研发及市场投入，加快推进投资布局，增强全球开拓与合作力度，确保三大业务板块持续发展。2025 年，公司将在以下方面积极开展业务：

1、紧抓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机遇，积极推进智能配用电新产品及解决方案，进一步扩大海外市场份额；

在国内市场，公司紧跟国家智能电网和智慧用电的战略方向，加大对智能配用电相关产品的研发投入。在智能用电领域，积极参与国网、南网 2024 版智能电能表及新一代物联网智能电能表、2024 版全系列用电信息采集终端、专变终端（模组化）及智能集中器等台区智能终端的标准制订，完善全系列新一代电能表和终端产品的开发、认证及试点，确保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非电力领域，紧密与三大运营商合作，开发并推广适用于基站的能耗管理解决方案，同时打造适用于工业园区、商业楼宇、大专院校和公共建筑等领域，由智能预付费电能表、通信采集、系统主站和移动支付组成的智慧用电解决方案；在智能配电领域，针对电缆型及架空型配网线路应用场景，开发和推广新一代配电自动化终端（DTU 和 FTU）、高精度故障指示器、一二次深度融合开关成套设备，以及基于台区融合终端的智能化配电台区整体解决方案。

在海外市场，公司将聚焦于智能用电及 AMI 系统解决方案的全球化、区域

化、本地化融合推广，继续积极参与行业相关的 IEC 和 DLMS 国际标准的制修订，研发符合最新国际标准的，尤其是网络信息安全和隐私防护要求的多种融合通信技术的智能电能表技术平台，开展 AI 在电力系统应用的技术研究，打造行业领先的符合 IDIS 互联互通性的、满足多种能源设备智慧接入要求的 AMI 系统解决方案。公司继续强化与国际表计龙头企业瑞士兰吉尔集团合作的全球化战略，推进 JDM 合作模式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提升全球表计市场的市占率；在深刻理解亚洲、中东和欧洲等重点国家和地区市场差异性的基础上，公司与当地的知名企业一起协手，通过本地化合作生产，进一步提升林洋品牌和欧洲 EGM 子品牌知名度；为抢抓央国企出海契机，创新商业模式，公司将和合作伙伴以“融资+工程总包+产品解决方案”的商业模式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推进智能电网建设。

2、持续开发建设各类新能源电站项目，快速提升新能源运维服务容量及核心竞争力；

2025 年，公司将从重资产向轻资产转型，从资源型、关系型向技术型、平台型转型。首先立足“三大基地”，通过统筹聚力，控编降本等措施做好光伏、风电项目建设；其次，凭借良好的央企合作关系，经验丰富的商务开发团队，新能源研究院精湛的电站设计、项目管理能力，新能源运维团队高超的智能电站运维等方面的综合优势，积极拓展技改和海外业务；最后，积极调研、论证、参与虚拟电厂，零碳园区等新业务，寻找切入点，打磨商务模式，打造核心竞争力。

2025 年，林洋运维工作目标仍以拓展第三方运维市场为主，力争运维新能源总容量超过 20GW。在此基础上，将成立检修分公司和技改事业部，不断开拓检修、预试、防雷、技改及电力交易等细分市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提升系统化管理能力，力争在新能源电站运维降本增效方面实现一定突破。配合集团海外业务发展规划，研究海外运维业务运作模式，储备相关人才，助力集团海外业务的战略布局和拓展。

3、打造“高可靠、高性价比、高收益”的“3S”融合储能产品和系统集成解决方案；

储能板块战略拓展海外业务，实施“5+2”开发战略，聚焦海外 5 大核心市场：欧洲，中东，亚太、非洲、其他细分市场；采取 2 种业务模式：一方面依托

海外已有的智能电网营销网络及资源，联合海外优质本地合作伙伴，建设本地化制造和服务网络，合力开发海外储能市场；另一方面与国内有实力的海外新能源投资商或 EPC 合作伙伴建立战略合作，携手出海。

深耕国内市场基本盘，紧盯国内储能行业国家相关政策，依托国内市场 6 大开发区域，聚焦央国企及地方能源企业的合作项目、网侧共享储能建设、行业客户配套三大方向，深耕细分市场机会，打造“高可靠、高性价比、高收益”的“3S”融合储能产品和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公司持续提升平台支撑能力，一方面，优化调整供应商结构，提升供应商自我管理水平，确保供货质量；另一方面，不断优化工厂布局，建设产线数智化水平，持续推进精益生产模式。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报酬以及继续聘请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3 项议案。

2、2024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4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 2 项议案。

3、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1 项议案。

4、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5、2024 年 12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1 项议案。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股东大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在公司多功能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44 人，所持(或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 877,074,2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97%。共审议通过了 13 项议案。

2、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12 月 06 日在公司多功能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1,191 人，所持(或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 911,400,28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4.65%。共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

四、董事会下设的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以积极主动、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1、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为定期报告及董事会相关事项决议建言献策。公司审计委员会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之前，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议并形成了书面意见。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后，审计委员会采取书面方式督促年审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形成书面意见，决定同意将经年审会计师正式审计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董事

会审核。审计委员会还对立信从事 2024 年公司审计所作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建议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此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审议日常关联交易时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实施了有效监督。

2、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确定的考核目标进行了评估考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审核后认为：2024 年度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以及年度考核奖励意见，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3、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战略的制定、执行及重大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论证，与董事会及管理层认真分析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技术发展状况和市场形势，对公司 2024 年发展目标和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战略进行了较为系统的规划研究，并对公司发展战略及实施提出了合理化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重点在对外投资设立新公司以及进行战略合作及时履行了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4、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公司组织架构》，充分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维护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五、董事会对于公司内部控制实施履行情况

公司根据 2012 年度编制的《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拟每年对公司内部运行进行及时监管，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进行了自我评估，在风险控制、业务控制、财务管理、信息沟通与披露管理等重要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中不存在重大偏差，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能够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能够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整体上是有效的。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报告期内，

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并随着实际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期间，公司将根据主营业务的发展及生产经营状况，持续完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严格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的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根据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2024 年公司继续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独立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已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1 年 11 月 30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进行了修订，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进行修订，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进行修订。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和临时公告披露期间，对外公开信息，公司证券部都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等。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生因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受到监管部门查处情况。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二：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通过列席和参加公司召开的一系列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通过阅读定期报告并听取有关下属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及时掌握了公司重大投资决策、财务状况和整体经营情况，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等 14 项议案。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4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 2 项议案。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勤勉尽职、依法经营，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的情况

经查验，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工作遵循了《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通过内部和财务审计机构审计，监事会认为内控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关于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的情况

2015 年 5 月，公司第一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8 亿元，用于 20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和 80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2016 年 4 月，公司第二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8 亿元，用于 300MW 光伏发电项目和智慧分布式能源管理核心技术研发项目建设；2017 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共计 3000 万张，合计募集资金 30 亿元，并根据募投项目的前期投入，利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资金。上述资金的置换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存放、使用募集资金，无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4、关于关联交易的合理性

(1)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类别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 预计金额	本年初至披露日 与关联人累计已发 生的交易金额	2023年度实 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5,000	1,073.70	4,943.78
	江苏亿纬林洋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400	74.39	0
向关联人提供设备采购、 安装及服务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0	0	613.2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设备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000	133.06	2,875.15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 预计金额	本年初至披露日 与关联人累计已发 生的交易金额	2023年度实 际发生金额
采购、安装及服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5	0	0.30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50	5.40	32.85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600	137.50	575
	安徽华乐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	50.00	200
	南通永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80	50.00	0
	陆永华	350	140.00	329.08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清耀（上海）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8	1.88	0
其他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550	0	0
合计		10,643	1,665.93	9,569.37

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确认。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 计金额	2024年度实 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5,000	2,363.78
	江苏亿纬林洋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400	419.20
向关联人提供设备采 购、安装及服务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0	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设备 采购、安装及服务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000	1,057.2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5	0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50	10.80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600	550.00
	安徽华乐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	200.00
	南通永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80	250.00
	陆永华	350	329.18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清耀（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	7.50
其他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550	425.69
合计		10,643	5,613.37

报告期内，经监事会核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依法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交易过程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关于现金分红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

的通知》（苏证局公司字[2012]276 号）相关文件要求，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实施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制定、执行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6、关于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12 年度编制的《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拟每年对公司内部运行进行及时监管，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进行了自我评估，在风险控制、业务控制、财务管理、信息沟通与披露管理等重要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中不存在重大偏差，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能够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能够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整体上是有效的。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三：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229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简要报告如下：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42 亿元，同比下降 1.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3 亿元，同比下降 27.00%；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3 亿元，同比下降 12.0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 亿元，同比增长 185.19%；截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56.65 亿元，同比增长 1.15%，总资产 246.89 亿元，同比增长 6.48%。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6,742,389,562.51	6,872,101,681.30	-1.89	4,943,938,08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2,882,444.55	1,031,325,697.38	-27.00	855,997,41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2,586,761.49	866,623,468.53	-12.00	701,091,41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196,708.13	341,244,704.96	185.19	1,010,295,491.4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65,335,929.84	15,486,938,064.03	1.15	14,786,256,098.08
总资产	24,688,896,362.27	23,185,872,521.48	6.48	21,300,547,087.81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51	-27.45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51	-27.45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37	0.43	-13.95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5	6.88	减少2.03个百分点	5.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4.93	5.78	减少0.85个百分点	4.75

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衍生金融资产	49,111.94	0.00	0.00	-	-	主要系购买外汇远期所致
应收票据	0.00	-	1,142,304.00	0.00	-100.00	主要系票据到期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94,109,805.19	0.38	165,759,097.23	0.71	-43.22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1,541,001.72	0.65	653,517,739.86	2.82	-75.28	主要系出售自持电站的往来款收回所致
存货	2,776,148,454.41	11.24	1,333,222,658.59	5.75	108.23	主要系 BT 电站在建设中，存货增加
合同资产	209,112,098.20	0.85	69,431,569.81	0.30	201.18	主要系待结算工程施工款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07,359.81	0.03	11,548,481.35	0.05	-46.25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收回所致
在建工程	128,070,119.42	0.52	543,297,231.46	2.34	-76.43	主要系电站并网转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682,564.02	0.95	118,340,695.05	0.51	97.47	主要系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7,502,989.75	2.10	274,549,360.63	1.18	88.49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05,026,700.24	2.45	240,052,540.01	1.04	152.04	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4,876,644.28	1.80	653,421,174.04	2.82	-31.92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628,098.67	0.05	6,089,248.95	0.03	90.96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30,363,895.57	0.12	12,490,797.65	0.05	143.09	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64,196.51	0.05	33,269,227.44	0.14	-61.93	主要系公允价值变动减少所致

（二）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742,389,562.51	6,872,101,681.30	-1.89
营业成本	4,750,740,252.26	4,918,078,737.96	-3.40
销售费用	152,591,137.43	137,954,740.90	10.61
管理费用	476,164,717.69	404,132,130.34	17.82
财务费用	15,269,010.48	-4,113,199.7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69,021,306.40	222,556,522.26	2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196,708.13	341,244,704.96	18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012,702.27	430,048,596.71	-206.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556,043.90	-601,649,150.51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汇兑收益比同期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同期减少所致

2、收入和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42 亿元，同比下降 1.89%；营业成本 47.51 亿元，同比下降 3.4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智能配用电行业	2,829,903,099.88	1,835,107,197.73	35.15	14.28	12.16	增加 1.22 个百分点
储能行业	919,266,787.46	757,138,203.15	17.64	-38.97	-40.09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光伏行业	2,901,089,762.04	2,090,757,151.83	27.93	3.48	7.79	减少 2.88 个百分点
其他行业	6,934,356.33	7,133,224.09	-2.87	-88.06	-86.53	减少 11.7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能表、系统类产品及配件	2,704,166,834.58	1,727,487,224.37	36.12	18.94	16.76	增加 1.19 个百分点
储能业务	919,266,787.46	757,138,203.15	17.64	-38.97	-40.09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发电业务	881,240,854.84	313,331,601.87	64.44	-0.71	17.02	减少 5.39 个百分点
电站销售	1,186,148,554.89	878,430,139.55	25.94	-8.46	-23.42	增加 14.46 个百分点
光伏产品	833,700,352.31	898,995,410.41	-7.83	34.41	71.28	减少 23.21 个百分点
其它产品	132,670,621.63	114,753,197.45	13.51	-49.13	-45.26	减少 6.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地区	5,531,598,605.40	3,895,779,711.74	29.57	-7.89	-9.67	增加 1.38 个百分点
境外地区	1,125,595,400.31	794,356,065.06	29.43	34.22	36.98	减少 1.42 个百分点

						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6,657,194,005.71	4,690,135,776.80	29.55	-2.73	-4.14	增加 1.04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智能电能表及系统类产品	台	9,449,716.00	9,142,873.00	1,209,598.00	22.88	18.02	34.18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智能配用电行业	直接材料	1,686,892,219.24	91.92	1,498,665,766.33	91.59	12.56	
	直接人工	82,858,563.12	4.52	77,060,550.99	4.71	7.52	
	间接费用	65,356,415.38	3.56	60,489,194.98	3.7	8.05	
	小计	1,835,107,197.73	100.00	1,636,215,512.30	100	12.16	
储能行业	产品销售成本	718,521,162.34	94.90	1,079,760,842.43	85.43	-33.46	
	BT 储能电站成本	38,617,040.81	5.10	184,120,634.60	14.57	-79.03	
	小计	757,138,203.15	100.00	1,263,881,477.03	100	-40.09	
光伏行业（发电成本）	折旧	242,323,542.21	77.34	217,890,698.99	81.37	11.21	
	运维费	19,981,691.44	6.38	19,905,056.25	7.43	0.39	
	储能容量租赁费用	22,106,556.30	7.06				
	土地屋顶租赁费	22,530,788.31	7.19	25,057,179.79	9.36	-10.08	
	其他	6,389,023.61	2.04	4,916,077.44	1.84	29.96	
	小计	313,331,601.87	100.00	267,769,012.47	100	17.02	
光伏行业（电站销售）	EPC 电站成本	352,475,332.10	40.13	276,241,315.04	24.08	27.60	
	BT 电站销售成本	525,954,807.45	59.87	870,843,414.40	75.92	-39.60	
	小计	878,430,139.55	100.00	1,147,084,729.44	100	-23.4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能表、系统类产品及配件	直接材料	1,579,272,245.88	91.42	1,341,959,945.07	90.70	17.68	
	直接人工	82,858,563.12	4.80	77,060,550.99	5.21	7.52	
	间接费用	65,356,415.38	3.78	60,489,194.99	4.09	8.05	
	小计	1,727,487,224.37	100.00	1,479,509,691.05	100.00	16.76	

储能产品	产品销售成本	718,521,162.34	94.90	1,079,760,842.43	85.43	-33.46	
	BT 储能电站成本	38,617,040.81	5.10	184,120,634.60	14.57	-79.03	
	小计	757,138,203.15	100.00	1,263,881,477.03	100.00	-40.09	
电站销售	EPC 电站成本	352,475,332.10	40.13	276,241,315.04	24.08	27.60	
	BT 电站销售成本	525,954,807.45	59.87	870,843,414.40	75.92	-39.60	
	小计	878,430,139.55	100.00	1,147,084,729.44	100.00	-23.42	
发电业务	折旧	242,323,542.21	77.34	217,890,698.99	81.37	11.21	
	运维费	19,981,691.44	6.38	19,905,056.25	7.43	0.39	
	储能容量租赁费用	22,106,556.30	7.06				
	土地房屋租赁费	22,530,788.31	7.19	25,057,179.79	9.36	-10.08	
	其他	6,389,023.61	2.04	4,916,077.44	1.84	29.96	
	小计	313,331,601.87	100.00	267,769,012.47	100.00	17.02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0,560.2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6.7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51,626.3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4.9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3、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69,021,306.4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69,021,306.4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9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情况说明

2024 年公司研发投入 2.69 亿元，占营业收入 3.99%，其中母公司研发投入 1.05 亿元，占营业收入 4.05%。公司极为重视科研体系搭建，在公司参与“面向新型电力系统的高可信智能量测关键技术、装备系统及规模应用”建设项目中，获得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颁发的机械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证书；子公司南京林洋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智能量测终端操作系统全场景检测关键技术及设备》获得中国电工技术学会、南方电网电力科技主办的 2024 第二届“丝路”智能量测生态开发大赛操作系统生态链创新赛道特等奖，亦入围工信部主办的第二届能源电子产业创新大赛总决赛获得铜奖；《省域需求侧柔性可调资源实时备用与安全调控关键技术及应用》获得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客户侧能源量测数据交换协议关键技术及应用》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3 个新产品通过省级鉴定，获得“国际先进”认定；同时，新加入中国电力发展促进会测量感知与数据融合应用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单位；中国智能配电与物联网创新平台成员单位；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量子电学测量专业委员会，担任委员。林洋储能获得江苏省 2024 年度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开发的 306/314Ah 电芯 PACK 方案，通过 104S 串联设计，实现系统电压灵活扩展；开发全球首款欧标 4MWh 集装箱储能系统，采用液冷强散热设计，并通过 IEC 认证；推出 254kWhAll-in-one 一体柜，适配工商业场景，完成美标/澳标认证，支持灵活运输与快速部署；在研搭载 628Ah 超大容量电芯的 5MWh 集装箱储能系统，采用“零膨胀”叠片工艺，单舱能量密度提升 30%，循环寿命超 8000 次，适配高寒、高湿等极端环境。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取得授权专利 78 件，其中发明专利 37 件；累计授权专利 323 件，其中发明专利 136 件。



三、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主要控股公司分析 (单位: 万元)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直接	间接			
安徽永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庆	任劲松	制造业	仪器仪表零部件	18,300	100		24,472.98	21,564.06	364.40
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施卫兵	制造业	光伏电站	26,100	100		146,951.29	44,096.92	1,769.38
江苏林洋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施洪生	服务业	储能技术服务	10,000	85		127,308.52	32,368.12	15,052.13
濉溪县永瑞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濉溪	陆建华	光伏电站	光伏电站	7,500		100	32,557.05	8,954.71	1,426.69

2) 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 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通	陈海宁	制造业	光伏发电站	7,590	25	17,771.11	8,763.45	7.56
法凯涑玛冷暖设备（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	陈建平	制造业	制冷采暖设备	1,500	10	1,859.72	939.26	-82.11
江苏永欣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	陈建华	服务业	技术服务	2,000	49	4,316.04	4,294.54	-129.81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南京	文景云	制造业	计量仪器仪表	2,000	49	8,955.98	672.45	399.67
安徽林洋能效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	徐宏	服务业	能效管理系统及技术服务	500	35	240.98	240.31	-59.12
江苏亿纬林洋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启东	刘金成	制造业	电池制造等	50,000	35	269,467.48	53,942.54	3,632.29
清耀（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高顶云	服务业	技术服务	5,000	20	1,799.39	1,168.72	-789.44
一道新能源科技（蚌埠）有限公司	蚌埠	薄明杰	制造业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	10,000	30	30,499.02	9,889.15	-110.85
感知数链（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	崔张静	服务业	物联网技术开发	12,622.5	4.95	151,837.29	725.54	447.27

(二)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452,452,617.48	1,403,636,165.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可转债	690,000,000.00	230,000,000.00	0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四：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敬请股东查阅。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014,629,913.3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已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分红，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47,047,000.92 元（含税）。2024 年前三季度派发的现金红利占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2.66%。

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在公司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满足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拟在 2025 年中期进行现金分红，分红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0%，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六：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计划在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明细如下：

- 1、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
- 2、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
- 3、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
- 4、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8 亿元；
- 5、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6 亿元；
- 6、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6 亿元；
- 7、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6 亿元；
- 8、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6 亿元；
- 9、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 亿元；
- 10、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 亿元；
- 11、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 亿元；
- 12、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 亿元；
- 13、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 亿元；
- 14、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 亿元；
- 15、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3 亿元；
- 16、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3 亿元；

- 17、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3 亿元；
- 18、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3 亿元；
- 19、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 亿元；
- 20、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2 亿元；
- 21、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 亿元；
- 22、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 亿元；
- 23、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 亿元；
- 24、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6,000 万美元；
- 25、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 亿元；
- 26、向其他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财务负责人或董事长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与相关银行签署相关综合授信合同文本等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七：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确保生产经营工作的持续、稳健发展，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 亿元或等值外币，净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40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净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净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34 亿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批复为准。本次担保预计事项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八：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类别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500
	江苏永欣能源有限公司	500
	江苏亿纬林洋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500
向关联人提供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一道新能源科技（蚌埠）有限公司	7,000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50
	南通永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50
向关联人提供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30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江苏永欣能源有限公司	30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20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600
	安徽华乐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
	南通永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50
	陆永华	450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设备租赁	清耀（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
	一道新能源科技（蚌埠）有限公司	885
向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	一道新能源科技（蚌埠）有限公司	3,100
合计		17,273

注：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发生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按上述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的一半执行。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九：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 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最大程度地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增强公司营运能力，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拟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24,744.12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使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优化公司治理，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保险费不超过 30 万元/年，保险期限 12 个月，赔偿限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年。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费总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等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本次公司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一：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董事会同意发放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报酬以及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二：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绩效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发放流程和实施程序已严格按照考核结果执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三：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薪酬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以及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执行和发放。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本议案中《公司章程》及以下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是否需要股东大会审批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4	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修订	是
5	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7	关联交易制度	修订	是
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修订	是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五：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鉴于本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本届全体监事任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不再选举新一届监事会。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六：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现提名尹彪先生、陆丹青女士、陆永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七：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现提名崔吉子女士、甘丽凝女士、么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